



第六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161

联合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监督团经费的筹措**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贾斯汀·基苏卡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一. 引言

1. 大会在 2012 年 9 月 21 日第 2 次全体会议上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题为“联合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监督团经费的筹措”的项目列入其第六十七届会议议程，并分配给第五委员会。

2. 第五委员会在 2013 年 5 月 6 日和 6 月 27 日第 28 和 35 次会议上审议了该项目。在委员会审议该项目的过程中所作的发言和发表的意见，反映在有关简要记录(A/C.5/67/SR.28 和 35)。

3. 在审议该项目时，委员会面前有下列文件：

(a)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监督团 2012 年 4 月 14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A/67/707)；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67/780/Add.2)。

二. 审议决议草案 A/C.5/67/L.34

4. 在 6 月 27 日第 35 次会议上，委员会面前有委员会主席在印度尼西亚代表协调的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出的决议草案，题为“联合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监督团经费的筹措”(A/C.5/67/L.34)。

5.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决议草案 A/C.5/67/L.34(见第 6 段)。



三. 第五委员会的建议

6. 第五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联合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监督团经费的筹措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监督团经费的筹措的报告¹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²

回顾安全理事会 2012 年 4 月 21 日第 2043(2012)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决定设立最初为期 90 天的联合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监督团，由一名首席军事观察员指挥，

确认该特派团的费用是本组织的开支，应由各会员国根据《联合国宪章》第十七条第二项负担，

重申其 1963 年 6 月 27 日第 1874(S-IV)号、1973 年 12 月 11 日第 3101(XXVIII)号和 2000 年 12 月 23 日第 55/235 号决议阐述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一般原则，

意识到必须为该特派团提供必要的财政资源，使其能够履行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规定的职责，

1.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²所载的结论和建议，并请秘书长确保予以充分落实；

2. 请秘书长确保大会 2005 年 6 月 22 日第 59/296 号、2005 年 6 月 30 日第 60/266 号、2007 年 6 月 29 日第 61/276 号、2010 年 6 月 24 日第 64/269 号、2011 年 6 月 30 日第 65/289 号和 2012 年 6 月 21 日第 66/264 号决议的有关规定得到充分执行；

2012 年 4 月 14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3. 授权秘书长为联合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监督团设立一个特别账户，以核算特派团的收支；

4. 决定批款 17 588 800 美元给联合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监督团特别账户，这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先前根据大会第 64/269 号决议第六节的规

¹ A/67/707。

² A/67/780/Add. 2。

定核准的，充作联合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监督团 2012 年 4 月 14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成立费用；

2012 年 4 月 14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批款的筹措

5. 决定按照其 2009 年 12 月 24 日第 64/249 号决议修订的等级，并考虑到其 2009 年 12 月 24 日第 64/248 号决议确定的 2012 年分摊比额表，由会员国分摊 2012 年 4 月 14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款项 17 588 800 美元；

6. 又决定，根据其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X)号决议的规定，上文第 5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应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40 0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的这笔款项是该特派团 2012 年 4 月 14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

7. 还决定将题为“联合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监督团经费的筹措”的项目列入其第六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